

## 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11月06日16:00-17:00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现场参加会议7人，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2人；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0月31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郝晓晖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拟聘任乔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乔阳先生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附件：**

**财务负责人简历**

乔阳先生，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新加坡管理大学信息系统学士、伦敦商学院管理学硕士。乔阳先生曾供职于美银美林香港、美银美林伦敦，先后在固定收益研究部及资本市场部工作，参与过多项政府、金融机构、企业的债券发行及资本结构顾问项目；后任Rothschild中国区投资银行部并购业务经理，曾参与多起大型跨境并购、资产重组项目。乔阳先生在投融资、并购重组、资本市场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乔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